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未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未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1587 号八方大酒店 4 楼第一会议室召开。

（二）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7,801,362
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5857

（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召开方式，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董事长程光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

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林逢生先生、金永良先生、独立董事唐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丁典瑛先生、邬德兴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比例)	反对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是否 通过
一、审议《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二、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三、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四、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五、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六、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p>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万业企业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69.07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07.36万元，从中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计70.74万元，提取10%任意盈余公积金计70.74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3,666.47万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84,232.35万元。</p> <p>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6,158,7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预计支付8,061.59万元，占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56%，尚余未分配利润76,170.76万元转至下一年度。</p> <p>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上年度工作报酬的议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八、审议《关于聘请 201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14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汇丽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28,186 (98.9687%)	3,420 (1.0313%)	0	是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07,469,756 股未计入此项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				
十、审议《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014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4 亿元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2、在项目开发周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万企爱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以土地、在建工程等相关资产为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 2 亿元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3、在项目开发周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万业企业宝山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拟以土地、在建工程等相关资产为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 9 亿元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4、在项目开发周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万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以土地、在建工程等相关资产为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 8 亿元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计划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计划为上海万业企业宝山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9 亿元担保额度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2、计划为上海万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8 亿元担保额度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十二、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上海万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6 亿元借款额度的议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十三、审议《关于拟定公司新增土地储备额度的议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十四、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407,797,942 (99.9992%)	3,420 (0.0008%)	0	是
选举林希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本次会议除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外，还听取了《201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达健、张乐天律师予以法律见证，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上网公告附件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2日